

证券代码：301215

证券简称：中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星期一）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子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张子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张子鹏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去证券事务代表一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他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子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奚佩佩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之日止。

奚佩佩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奚佩佩

电话：0515-69860935

传真：0515-69860935

电子邮箱：dsh-office@catarc.ac.cn

通讯地址：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区

邮政编码：224100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1日

附件：

一、副总经理简历

1、张子鹏先生简历

张子鹏，男，198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车辆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9年2月历任中汽中心汽车试验研究所职工、党委书记秘书，2019年2月至2021年2月历任中汽中心检测认证事业部规划发展中心财务部部长、经营发展部部长；2021年2月至今任中汽股份总经理助理、综合管理部部长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2年1月至2023年7月任中汽股份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子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 奚佩佩女士简历

奚佩佩，女，1990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江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2012年7月至2014年4月任中汽股份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岗专员；2014年4月至2016年1月任中汽股份试验管理部客户专员岗专员；2016年1月至2020年9月任中汽股份客户服务部营销岗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中汽股份董事会办公室信息披露岗主办。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奚佩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

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